

证券代码：300141

证券简称：和顺电气

编号：2019-017

苏州工业园区和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苏州工业园区和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现场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19 年 3 月 8 日股东大会取得表决结果后在苏州工业园区和顺路 8 号公司办公大楼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紧急会议。召集人在会议上做了相关说明。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姚建华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

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选举姚建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简历详见附件。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

会议选举下列董事担任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简历详见附件）：

1、战略委员会 3 名组成人员为：姚建华（主任委员）、肖岷、周定华（独立董事）；

2、提名委员会 3 名组成人员为：袁文雄（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姚建华、崔晓钟（独立董事）；

3、审计委员会 3 名组成人员为：崔晓钟（主任委员、独立董事）、李良仁、袁文雄（独立董事）；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3 名组成人员为：周定华（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姚建华、袁文雄（独立董事）。

专门委员会委员姚建华先生、肖岷先生、李良仁先生、袁文雄先生、崔晓钟先生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专门委员会委员周定华先生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4月21日。上述委员简历详见附件。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姚建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秦勇先生、李良仁先生、徐书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徐书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任云亚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会议决定聘任敖仙花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特此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和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九日

附：一、《公司董事长简历》

二、《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成员简历》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四、《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一、公司董事长简历

姚建华先生，中国公民，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63年5月，大专学历。2001年11月至今一直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姚建华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日，姚建华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44.51%的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姚建华先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二、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成员简历

1、姚建华先生简历，详见以上《公司董事长简历》。

2、肖岷先生，中国公民，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74年3月，大专学历，曾任苏州仪表总厂业务员、仪表总厂尼泊尔项目技术员；声扬电子（苏州）有限公司技术员；苏州工业园区和顺电气有限公司市场主管、营销中心主任，最近五年一直就职于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截至本公告日，肖岷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0.76%的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肖岷先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

情况，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惩罚和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3、李良仁先生，出生于 1969 年。硕士学历，澳门城市大学 MBA，经济师。曾任深圳市金宏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网络能源事业部总经理、营销三部总经理、副总裁、高级副总裁，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及公司董事。截至本公告日，李良仁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0.21% 的股份，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良仁先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惩罚和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4、周定华先生，汉族，出生于 1952 年 03 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毕业，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历任沈空雷达部队班长、苏州吴中区东山杨湾小学代课教师、江苏省电力试验研究院工作人员、江苏省电力工业局计划处科员、省电力行业协会教育培训部副主任、苏州供电公司副处级调研员。于 2012 年 3 月退休。现任本公司、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周定华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

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惩罚和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5、袁文雄先生，汉族，出生于1969年2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东政法大学法学专业本科学历。1991年7月-1995年4月历任厦门利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主管、业务经理；1995年5月-1997年6月江苏先奇集团公司办公室主任；1997年7月-1999年10月维德集团德华建材公司助理经理；1999年11月-至今，苏州工业园区和昌电器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禾盛新材公司董事、董秘、副总经理，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及苏州科斯伍德油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袁文雄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惩罚和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6、崔晓钟先生，出生于1970年。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博士

学历。历任江苏省淮安市第一毛纺织染厂会计科长、江苏省淮安市纺织学校会计教师；2010 年至今任嘉兴学院高等教育教师、现代会计研究所副所长、会计系主任。自 2016 年起兼任浙江聚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顾问，嘉兴职业技术学院内部控制首席顾问等；现任本公司及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崔晓钟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惩罚和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三、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姚建华先生简历，详见以上《公司董事长简历》。

2、秦勇先生，1967 年出生，大专学历。曾就职于苏州金属家具厂，2004 年至今一直就职于本公司。截至本公告日，秦勇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0.36%的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关联股东。

秦勇先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惩罚和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3、李良仁先生简历，详见以上《公司董事四个专门委员会成员简历》中李良仁简历。

4、徐书杰先生，1978 年 0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法律本科。2011 年起曾先后任职于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董秘办和上海十方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担任法务经理和证券主管；2015 年 12 月任职于本公司，现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徐书杰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证书》，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

截至本公告日，徐书杰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0.10%的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徐书杰先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惩罚和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5、任云亚女士，1963 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苏州东菱振动试验仪器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苏州艾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截至本公告日，任云亚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 0.10%的股份，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任云亚女士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四、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敖仙花女士，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 年 5 月生，毕业于苏州大学民商法学专业，硕士学历。2011 年任职于苏州船用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担任法务和证券专员；2016 年 11 月起任职于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7 年 6 月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获得了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截至本公告日，敖仙花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 0.02%的股份，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敖仙花女士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惩罚和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

二〇一九年三月九日